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綠園卓越基金管理與支用辦法

壹、緣起說明：北一女中創校於 1904 年，百餘年來一直是全臺最負盛名的女子學校，師生共同努力展現優質的教學成果，讓本校深獲海內外人士一致好評。邁入跨時代的新紀元，學校要持續傳承優良傳統，迎向國際化、科技化與在地化的挑戰，打造「寰宇領航、溫馨綠園」的教育環境，需要在專業的教學團隊與卓越、專業、合作、分享的學校氛圍領航下，以培育「齊家治國一肩雙挑」的優秀女性。

貳、成立宗旨：為延續本校之卓越表現，秉持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的教育目標，為國家社會培養女性菁英，特設置綠園卓越基金，永續追求創新發展。

參、基金來源：

- 一、家長、校友、及社會各界捐贈。
- 二、專戶孳息。

肆、其他收入。

伍、基金管理

一、本基金設「綠園卓越基金管理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委員會)管理之，其各項規定如下：

〈一〉委員會職權分述如下：

1. 基金之籌集、管理及運用。
2. 基金支用要點之執行與修訂。
3. 申請基金獎勵案件之審核。
4. 基金申請案之執行與考核。
5. 年度收支之審定。
6. 委員之改選(聘)。
7. 其他重要事項之處理。

〈二〉本委員會置委員 7 人，含校友會會長、江學珠獎學金基金會董事長、家長會代表(含家長會會長) 2 人、校長、教務主任及學務主任。

〈三〉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，每學期得開會 1 次，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，有過半數委員出席始得開會。如主任委員無法主持會議，由委員互推一人主持。

〈四〉委員會委員均為無給職。

二、基金儲存方式

〈一〉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捐款收支管理要點辦理。

〈二〉依照臺北市政府財政局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17 日北市財務字第 10433276100 號函同意開立綠園卓越基金專戶，並由市庫銀行依特種基金保管金專戶利率計息。

〈三〉本基金專戶帳號：210131164429；戶名：「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綠園卓越基金專戶」，承辦金融機關為經辦行：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公庫處；匯款銀行代碼：0122102

三、基金接受之捐款由學校開立收據予捐款者並核實入帳，依原訂用途使用，以代收代付方式依會計程序辦理。

四、本基金事務處理程序

五、收入部份：存入台北富邦銀行綠園卓越基金專戶。

六、支出部分：由經辦業務單位依照各申請計畫進行審核與執行程序。

陸、基金申請類別

一、教師創新教學類：創新課程設計、教材研發、教法分享、評量方式等。

二、教師專業成長類：教師於專業期刊發表文章、教師參加國內外專業研習、教師於國外研討會發表等。

三、延伸學習活動類：辦理研習講座、指導學生專題研究、帶領學生國外參訪學習、其他各種創新延伸學習活動等。

四、其他類：其他符合成立宗旨類別。

柒、基金支用程序與注意事項

一、經費之申請經行政業務單位提出「計畫獎助申請書」，並提出經費需求明細表，經管理委員會核定後，依核定金額支用。

二、教師因公奉派參加國內外專業研習，補助金額為整體研習活動費用之 1/2(可含國外經濟艙來回機票費用 1/2)，採實報實銷，同時每次補助以不超過新台幣 1 萬元為原則。

三、教師因公奉派帶領學生團體出國參訪，視需要補助團費之 1/2，最高為全額團費。補助教師人數以 1 比 15 的師生比例為原則，每 15 名以內的學生數補助一位帶隊教師，學生人數少於 15 名部分以 15 名計，補助教師人數依申請案內容核定。

四、因公務由學校指定負責其他國際交流事務之教師，經承辦處室說明，得不受前項之限制，另依實際需要提供經費補助，以不超過新臺幣 3 萬元為原則。

五、經費之支用依政府會計審計法規、財產管理辦法等相關作業規定辦理。

六、經費之核銷請檢具合法原始憑證之收支報告表、支出明細表及成果書面資料辦理。

七、通過申請本基金之計畫，須於計畫完成後半年內辦理成果發表與分享。

捌、本辦法經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綠園卓越基金捐款單

捐款人：_____ 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捐款金額：新臺幣_____元

繳款方式

- 支票：抬頭請寫「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」
- 敬請將支票連同本單，以掛號郵寄至 10045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165 號總務處出納組收。
- 匯款銀行：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公庫處 匯款銀行代碼：0122102
戶名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綠園卓越基金專戶
帳號：210131164429
- 敬請將匯款存根連同本單，寄至 10045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165 號總務處出納組收。
- 現金：請逕自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直接捐款。

正式收據

捐款以個人或公司名義開立收據，可作為扣抵所得稅之用，敬請協助填寫以下資料：

捐款收據抬頭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H) _____ (O) 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公開徵信

是否同意將捐款人姓名、金額及用途刊登於本校網站以為公開徵信用？

同意 不同意（若無勾選視為不同意）

捐款人簽章：

聯絡人員

學校傳真：(02) 2389-6090 學校總機：(02) 2382-0484

聯絡分機：#201 秘書、#600 總務主任、#630 出納組長